

温州市鹿城区统计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规定，现公布鹿城区统计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统计时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与鹿城区统计局联系（地址：温州市鹿城区广信大厦 2028 鹿城区统计局办公室，邮编：325000，电话：55566296，电子邮箱：tjj@lucheng.gov.cn）。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区委区政府统一部署和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认真贯彻《条例》和相关文件精神，结合统计工作实际，围绕统计工作重点和社会关注热点问题，不断推进统计信息公开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和制度化，深化公开内容，拓宽公开渠道，提高公开质量。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主动公开方面。2021 年鹿城区统计局主动公开信息合计 66 条，信息涵盖机构信息、公示公告、政策文件、规划计划、重点领域等各项内容。其中根据统计工作实际，及时公开重点领域的统计信息 46 条，提高对统计数据的诠释解读能力、

分析预判能力，加强对全局性、战略性和前瞻性问题的分析研究。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受理程序、处理时限及收费标准等，确保申请渠道畅通。2021年，我局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件1件，均已办结。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始终把政府信息公开列为全年重点工作之一，严格按照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的程序将各类政府信息分类审核后予以公开，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准确、清晰、及时、安全。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加大信息公开力度，进一步优化公开栏目设置，对各类政府信息进行分类、整合，切实做好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社会普遍关注的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同时实时做好平台的维护和管理，规范各个栏目的设置。

（五）监督保障方面。制定《鹿城区统计局2021年全员绩效考核办法制定工作考核机制》，明确将政府信息公开落实情况纳入年度考核项目。同时公开监督保障渠道，自觉接受社会评议，并对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情况进行落实。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持	正	果	结		持	正	果	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以下两个方面的不足：一是政务公开意识有待加强，个别信息公开还不够及时；二是政务信息公开形式和公开载体还不够丰富，内容比较单一。因此，我局将在以下三个方面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争取更好推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落实。

（一）提高认识，不断改进。进一步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主动查找自身工作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不断改进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强化学习，提升实效。领导干部、工作人员持续强化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切实提高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主动性、自觉性，不断提升工作实效。

（三）加快更新，深化服务。加快政府信息更新速度，加大宣传力度，拓宽公开渠道、创新公开方法、丰富公开形式，提炼一批具有较高参考价值的政务信息，为群众提供更加方便快捷的信息公开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本机关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温州市鹿城区统计局

2022年1月14日